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8-122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

股东陈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1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持股5%以上股东陈铸先生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400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99%。

近日,公司收到陈铸先生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陈铸先生于2018年11月27日至2018年12月7日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5,133,617股,其减持数量已超过减持计划的50%。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陈铸	集中竞价交易	2018.11.27	2.692	5,633,500	0.1637%
		2018.12.04	2.734	11,000,000	0.3196%
		2018.12.05	2.72	100	0.0000%
		2018.12.07	2.65	8,500,017	0.2470%
合计				25,133,617	0.7303%

陈铸先生本次减持的公司股份来源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时非公开发行取得的股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部分)。

2、本次减持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陈铸	合计持有股份	177,709,274	5.1637%	152,575,657	4.433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7,199,265	2.8243%	72,065,648	2.09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80,510,009	2.3394%	80,510,009	2.3394%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3、本次减持与陈铸先生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实际减持股份数量已达到计划减持股份数量的50%。

三、备查文件

陈铸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8-123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参与私募基金 投资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7年3月27日、4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进行风险投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含)人民币15亿元进行风险投资,使用期限为2年,该额度可以在2年内循环使用。2017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参与私募基金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自有闲置资金参与顺景二号私募投资基金,认购股票型资产管理计划普通级份额,独立董事就该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后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进行风险投资事项公告》和《关于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参与私募基金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2017-048)。

一、风险投资事项已披露进展情况

1、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购买顺景二号私募投资基金913,263,331份份额,购买本金1,100,000,000元,累计赎回553,000,000份份额,赎回本金573,786,342元,累计投资收益201,682,487元。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13日和2018年4月10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年年度报告》和《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7年年报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

2、2018年3月16日至2018年4月23日,公司累计赎回143,168,000份份额,赎回本金202,524,519元,累计投资收益13,376,702元。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参与私募基金投资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

二、风险投资事项本次进展情况

2018年4月24日至今公司风险投资事项进展情况如下:

品种	发生日期	购买份额(份)	购买本金(元)	赎回份额(份)	赎回本金(元)	赎回总金额(元)	投资损益(元)
顺景二号私募投资基金	2018年10月10日	-	-	55,000,000	82,005,000	56,760,000	-25,245,000
	2018年10月11日	-	-	25,000,000	37,275,000	24,825,000	-12,450,000
	2018年12月3日	-	-	55,000,000	82,005,000	60,940,000	-21,065,000
	2018年12月4日	-	-	18,500,000	27,583,500	20,146,500	-7,437,000
合计		-	-	153,500,000	228,868,500	162,671,500	-66,197,000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购买顺景二号私募投资基金913,263,331份份额,购买本金1,100,000,000元,累计赎回849,668,000份份额,赎回本金1,005,179,361元,累计投资收益148,862,189元;剩余未赎回63,595,331份份额,未赎回本金94,820,639元。以上风险投资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进行风险投资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

三、备查文件

赎回基金的相关凭证。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正平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3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公司控股股东金生光及其一致行动人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生辉、金飞梅、李建莉计划自2017年12月12日至2018年12月12日,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其他合规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拟增持金额不低于20,000万元,不超过50,000万元。

●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自2017年12月12日至2018年12月7日,金生光、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生辉、金飞梅、李建莉分别累计增持75,000,001.05元、42,134,256.00元、75,000,003.10元、7,565,565.41元、7,571,570.43元,合计207,271,395.99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增持主体是公司控股股东金生光及其一致行动人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阳光投资”)、金生辉、金飞梅、李建莉。

2、增持计划实施前,金生光、金阳光投资、金生辉、金飞梅、李建莉分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231,443股、42,498,000股、34,520,913股、16,475,903股、15,044,688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25.0577%、10.6244%、8.6302%、4.1189%、3.7611%。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08,770,9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1923%。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金生光及其一致行动人金阳光投资、金生辉、金飞梅、李建莉计划自2017年12月12日至2018年12月12日,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其他合规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拟增持金额不低于20,000万元,不超过50,000万元。其中:

金生光拟增持金额不低于7,500万元,不超过18,000万元;

金阳光投资拟增持金额不低于3,500万元,不超过11,000万元;

金生辉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不低于7,500万元,不超过18,000万元;

金飞梅拟增持金额不低于750万元,不超过1,500万元;

李建莉拟增持金额不低于750万元,不超过1,5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6)。

三、增持计划实施结果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生光、金阳光投资、金生辉、金飞梅、李建莉的增持金额已分别达到其增持计划金额区间下限的100.00%、120.38%、100.00%、100.87%、100.95%,金阳光投资、金飞梅、李建莉于2018年1月31日完成增持计划,金生光于2018年11月23日完成增持计划,金生辉于2018年12月7日完成增持计划。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增持主体	增持方式	增持前		增持后		增持金额(元)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金生光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100,231,443	25.0577	108,039,438	27.0097	75,000,001.05
金阳光投资	集中竞价	42,498,000	10.6244	45,496,500	11.3740	42,134,256.00
金生辉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34,520,913	8.6302	42,448,996	10.6122	75,000,003.10
金飞梅	集中竞价	16,475,903	4.1189	17,014,803	4.2537	7,565,565.41
李建莉	集中竞价	15,044,688	3.7611	15,580,688	3.8951	7,571,570.43
合计	-	208,770,947	52.1923	228,580,425	57.1447	207,271,395.99

四、其他事项

(一)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本次控股股东金生光及其一致行动人金阳光投资、金生辉、金飞梅、李建莉的增持计划及进展情况,详见公告(公告编号:2017-086;2018-006、063、078、099、111、112)。

(二)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三)增持主体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7日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供销大集 公告编号:2018-130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届次

本次会议为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时间:2018年12月24日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4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3日15:00至12月2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17日

(七)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

《关于与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产交易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回避表决,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对此议案委托进行投票。《关于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新合作间接控制供销大集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回避表决,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对此议案委托进行投票。

公司2016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份的交易对方海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海航盛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轩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因放弃该次交易所获公司股份1,052,469,970股的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等涉及公司经营管理的相关权利,详见2016年2月2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该等股东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

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258号皇城大厦5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关于与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产交易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上述审议事项均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与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产交易的公告、关于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三、股东大会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计投票议案		
1.00	关于与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产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直接到公司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18年12月20日9:00—12:00,14:00—17:00。

(三)登记地点

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258号皇城大厦5层董事会办公室。

(四)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

(五)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联系部门: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会议联系电话:029-87363588

会议联系传真:029-87363588

会议办理登记信函邮寄地址: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258号皇城大厦5层

邮政编码:710004

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刘显鸣 范思尧

(六)会议费用情况

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64”

2.投票简称:“大集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子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2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3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2月24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六、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八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参加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委托人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表决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计投票议案						
1.00	关于与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产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未对上述审议事项作出具体指示,受托人有权[ ]/不权[ ]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法人):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数量:

本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供销大集 公告编号:2018-127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大集”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12月7日在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258号皇城大厦5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7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以现场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产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杜小平、李仲煦、韩玮回避表决,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此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会议同意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与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交易协议书,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此交易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此交易相关的协议签订、交割、过户、工商登记、关联往来清理、关联担保主体变更等相关事宜)。详见本公司今日关于与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产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8)。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杜小平、冯国光、李仲煦、韩玮回避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此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本公司今日关于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9)。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会议同意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本公司今日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130)。

三、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八日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供销大集 公告编号:2018-128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产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供销大集”)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集控股”)拟与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515,股票简称:海航基础)下属控股子公司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旅游岛”)签订股权交易协议书。

大集控股出售标的为:全资子公司海南供销大集供销链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集供销链”)持有的天津宁河海航置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宁河置业”)92.99%股权,作价197,846.20万元;全资子公司湖南新合作湘中国际物流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中物流园”)持有的湖南新合作湘中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湘中物流”)100%股权,作价57,189.68万元。

大集控股购买的标的为: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南海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海岛商业”)100%股权,作价189,000.00万元。对于交易标的对价差额部分66,035.88万元,国际旅游岛以现金结算。

大集控股为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其与国际旅游岛同属海航集团控制下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此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与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产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杜小平、李仲煦、韩玮回避表决,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此议案,同意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与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交易协议书,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此交易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此交易相关的协议签订、交割、过户、工商登记、关联往来清理、关联担保主体变更等相关事宜)。

供销大集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数据为:2017年末总资产为5,581,662.65万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为3,037,949.93万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为2,778,952.67万元。本次交易出售标的总资产合计数、营业收入合计数、净资产合计数与交易购买标的总资产、营业收入、净资产相关数(详见下表)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进行对照,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有关规定及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办法,此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本次交易还须经交易对方母公司海航基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大集控股出售标的(万元)						
标的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度	2018年1-9月
天津宁河置业	245,097.42	228,396.92	125,832.59	124,903.74	84,977.32	24,008.58
湖南湘中物流	113,696.56	122,216.16	11,398.68	40,226.96	789.42	906.1
合计	358,793.98	350,613.08	137,231.27	165,130.70	85,766.74	24,914.69
大集控股购买标的(万元)						
标的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度	2018年1-9月
海南海岛商业	83,418.44	85,963.69	41,346.28	45,116.48	9,094.07	5,644.15
合计	83,418.44	85,963.69	41,346.28	45,116.48	9,094.07	5,644.15

二、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涉及的交易方为大集控股和国际旅游岛,均不是失信责任主体,其基本情况如下:

(一)交易方一

公司名称: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及股东情况: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15年4月30日

注册资本:2,691,185.72万元

法定代表人:何家福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7号新海航大厦17层

经营范围:粮油食品、定型包装食品及饮料、副食品、茶叶、酒、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制品、木材、胶合板、家具、橡胶制品、皮革制品、五金交电、家用电器、机械电子设备、农机农具、日用百货、文化、体育用品、轻纺制品、服装鞋帽、畜产品、棉纱、絮棉、麻类、棉短绒及副产品、金属材料、矿产品、燃料油的销售;物流服务;普通运输;土特产品、再生资源、野生植物、生食用菌的研发;农业生产技术及工程咨询;投资管理;项目投资,房地产项目投资、销售及信息咨询服务。

股东情况:供销大集持有其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其总资产5,033,063.94万元,总负债2,077,523.35万元;2017年度,总收入2,334,065.08万元,净利润201,868.98万元。

(二)交易方二

公司名称: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及股东情况: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0年10月12日

注册资本:870,802.76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德辉

注册地址: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7号新海航大厦15层

经营范围:商业、酒店及高尔夫球场的投资与管理;能源、交通、新技术、新材料的投资开发及股权运作;旅游项目开发;农业项目开发;投资咨询服务。

股东情况:海航基础之全资子公司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77.14%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17年12月31日,总资产4,283,481,861.76元,总负债2,427,945,865.76元;2017年度,总收入684,269.34万元,净利润214,147.67万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售标的一

公司名称:天津宁河海航置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0年5月18日

注册资本:142,6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浩

注册地址:天津市宁河现代产业区海航东路;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房地产业进行投资;室内外装饰工程;建筑及环境设计技术咨询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湖南新合作湘中国际物流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湖南湘中物流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22,161,640.63	1,136,568,613.35
负债总额	819,892,008.75	1,022,578,770.41
应收款总额(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合计)	111,241,642.68	422,620,679.20
净资产	402,269,631.88	113,986,842.94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9,061,021.90	7,884,177.84
净利润	288,282,788.94	26,484,35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92,702.15	-48,892,787.83

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湖南湘中物流出具的审计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资产情况说明:

1.出售股权权属情况

卖方合法持有拟转让标的股权的完整权利,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冻结等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

2.交易实施后形成的关联关系及解决措施

(1)天津宁河置业向供销大集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审计报告基准日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天津宁河海航置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国际商场有限公司	16,000.00	16,000.00	2017-08-02	2020-08-01	否

(2)交易实施后形成的关联担保解决措施

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截止评估基准日,天津宁河置业已取得的津(2016)宁河区不动产权第1003266号、津(2016)宁河区不动产权第1003268号房地产权证所对应的三宗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资产为天津国际商场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本次交易股权交割后,天津宁河置业向天津国际商场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将由非关联担保变为关联担保,相关方将协调办理变更担保主体,将担保主体变更为供销大集或供销大集的控股子公司,具体将视担保放款银行的审核沟通情况确定。因变更担保主体时间不确定,如在此交易实施完成后3个月内仍未办理完成且超出海航基础年度关联担保权控制范围,海航基础将上述担保事项提交其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完善因此交易实施而导致海航基础发生关联担保的审批。

3.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情况及解决措施

截至审计报告基准日,天津宁河置业应收供销大集全资子公司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长春美丽方民生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易生大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计251,792,520.94元,应付供销大集全资子公司海南供销大集供销链控股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易生大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计22,703,936.23元。此类往来在股权交割前为母子公司之间往来款,不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但股权交割后将形成海航基础控股子公司与供销大集控股子公司的关联方非经营性往来,导致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发生。为了避免此情形发生,将于本次交易股权交割过户前将此类往来款全部结清,余额为零后进行股权交割。

4.出售标的公司其他相关情况

供销大集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湖南湘中物流提供财务资助、委托湖南湘中物流理财的情况。

(二)购买标的

公司名称:海南海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10年12月2日

注册资本:200,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尚多旭

注册地址:海口市蓝天路168号二楼202-5房

经营范围:商铺租赁,自有房屋租赁,商场管理,餐饮服务,物业管理,停车管理,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仓储服务,物流服务,装饰装修工程,理发及美容服务,保健服务;服装设计及制造;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烟草制品、纺织、服装、工艺品、文化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棋牌设备、盆栽、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通讯器材、汽车、摩托车及配件、化工原料(专营除外)、酒店用品、五金交电、家具、室内装饰材料、建筑材料的零售,进出口贸易,招商咨询服务,招商代理服务,电子产品体验服务,电子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领域技术开发、服务,电子产品及配件、通讯产品及配件的销售。

股东情况:海航基础全资子公司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海南海岛商业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59,636,851.84	834,184,361.01
负债总额	408,472,094.97	420,721,585.12
应收款总额(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合计)	649,227,192.50	702,239,458.22
净资产	451,164,756.87	413,462,775.89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56,441,528.20	90,940,744.08
净利润	37,701,980.98	69,874,41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075,485.99	-276,009,087.23

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海南海岛商业出具的审计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资产情况说明:

1.购买股权权属情况

卖方合法持有拟转让的海南海岛商业股权的完整权利,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冻结等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

2.交易实施后形成的财务公司关联资金存放及解决措施

(1)海南望海国际与财务公司关联资金存放情况

海南海岛商业与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下称“财务公司”)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海南海岛商业与财务公司有资金存放业务。截至2018年9月30日,海南海岛商业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活期存款余额为3,924,849.74元,利率为0.385%,定期存款0元。

(2)财务公司关联资金存放解决措施

供销大集未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本次交易股权交割后,海南海岛商业将在45日内将财务公司存款全部取出使用或转存至其他商业银行。

3.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情况及解决措施

截至审计报告基准日,海南海岛商业应付海航基础下属控股子公司合计643,932,830.56元,应收海航基础下属控股子公司合计393,446,058.36元。此类往来在股权交割前为海航基础下属控股子公司之间往来款,在股权交割后将形成海航基础下属控股子公司与供销大集下属控股子公司的关联方非经营性往来,导致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发生。为了避免此情形发生,将于本次交易股权交割过户前将此类往来款全部结清,余额为零后进行股权交割。

4.购买标的公司其他相关情况

海南海岛商业未对外提供担保,无重大或有事项。

四、交易资产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各标的评估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一)评估机构

公司聘请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威正信”)为本次交易标的进行评估,中威正信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资格。中威正信及其经办评估师与交易各方不存在影响其提供服务的现实及预期的利益关系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能够胜任与本次资产评估相关的工作。评估报告的假设前提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二)评估基准日

本次评估基准日为2018年9月30日。

(三)评估结果

1.出售标的天津宁河置业

(1)评估结论

本次评估根据天津宁河海航置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经营特点,天津宁河海航置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仅为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司,在无新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情况下,其业务无法持续经营。另外公司核心资产存货-开发产品已采用动态假设开发法进行了评估。因此本次评估不再单独采用收益法对被评估单位进行评估。

根据对天津宁河海航置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进行分析,本次对天津宁河海航置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整体资产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天津宁河置业资产账面值为221,936.58万元,评估值总计277,373.60万元,评估增值55,437.02万元,增值率24.98%。主要是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和固定资产评估增值。天津宁河置业负债账面值为86,202.88万元,评估值为86,202.88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天津宁河置业净资产账面值为135,733.70万元,评估值为191,170.72万元,评估增值55,437.02万元,增值率40.84%。天津宁河海航置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2018年9月30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91,170.72万元。本次评估评估汇总表如下:

天津宁河海航置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8年9月30日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81,278.90	191,622.49	10,343.59	5.65
非流动资产	40,657.68	85,851.11	45,193.43	111.16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2,000.00	64,166.20	42,166.20	191.44
投资性房地产	10,753.43	10,753.43	0	0
固定资产	3,241.22	5,836.03	2,594.81	80.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63.03	4,705.45	42.42	0.91
资产总计	221,936.58	277,373.60	55,437.02	24.98
流动负债	84,995.98	84,995.98	0	0
非流动负债	1,206.90	1,206.90	0	0
负债总计	86,202.88	86,202.88	0	0
净资产	135,733.70	191,170.72	55,437.02	40.84

(2)增值原因

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为评估对象的账面价值是按照会计政策核算方法形成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历史成本价值,采用资产基础计算的股东全部权益